

以下為本公司獨立申報會計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香港執業會計師)發出的報告全文，乃編製以供載入本[編纂]。

Deloitte.

德勤

就廣州白雲工商高級技工學校(廣州市白雲工商技師學院)的歷史財務資料致中國教育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及法國巴黎證券(亞洲)有限公司董事的會計師報告

緒言

我們就第[IB-4]至[IB-37]頁所載的廣州白雲工商高級技工學校(廣州市白雲工商技師學院)(「目標」)的歷史財務資料作出報告，該等財務資料包括目標於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以及2017年6月30日的財務狀況表及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各年及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往績記錄期間」)的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解釋資料(統稱為「歷史財務資料」)。第[IB-4]至[IB-37]頁所載的歷史財務資料構成本報告的一部分，乃為供載入中國教育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日期為〔●〕的[編纂](「[編纂]」)內而編製，內容有關中國教育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首次上市。

董事對歷史財務資料的責任

目標董事須負責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所載的編製及呈列基準編製作出真實公平反映的歷史財務資料，並負責落實目標董事認為必需的內部監控，以確保於編製歷史財務資料時不存在重大錯誤陳述(不論是否由於欺詐或錯誤)。

中國教育集團控股有限公司的董事須對[編纂](載有目標歷史財務資料)的內容負責，而有關資料乃基於與中國教育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會計政策大致相符的會計政策編製。

申報會計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為就歷史財務資料發表意見，並向閣下匯報。我們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投資通函報告工作準則第200號就投資通函內歷史

附錄 — B

有關目標歷史財務資料的會計師報告

財務資料出具的會計師報告開展工作。該準則規定我們須遵守道德準則並計劃及開展工作，以就歷史財務資料是否確無重大錯誤陳述作出合理確認。

我們的工作涉及實程序以獲取與歷史財務資料金額及披露事項有關的憑證。選擇的程序取決於申報會計師的判斷，包括評估歷史財務資料出現重大錯誤陳述（不論是否由於欺詐或錯誤）的風險。於作出該等風險評估時，申報會計師考慮有關實體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所載編製及呈列基準編製並作出真實公平反映的歷史財務資料的內部監控，以設計於各類情況下適當的程序，惟並非為就實體內部監控的成效提出意見。我們的工作亦包括評估目標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是否恰當及所作出的會計估計是否合理，以及評估歷史財務資料的整體呈列。

我們認為，我們所獲得的憑證屬充分及恰當，可為我們的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我們認為，就會計師報告而言，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所載編製及呈列基準，歷史財務資料真實公平地反映了目標於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以及2017年6月30日的財務狀況以及其於往績記錄期間的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

審閱匯報期末比較財務資料

吾等已審閱目標於匯報期末的比較財務資料，包括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其他闡述性資料（「匯報期末比較財務資料」）。目標的董事須負責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所載基準編製及呈列匯報期末比較財務資料。吾等的責任為根據審閱工作就匯報期末比較財務資料作出結論。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准則第2410號「實體獨立審計師對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進行審閱。審閱主要包括向負責財務及會計事宜的人士查詢，並應用分析及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範圍遠小於根據香港審計准則所進行的審計，故吾等無法保證將會知悉審計中可能發現的所有重大事宜。因此，吾等不會發表審計意見。根據吾等的審閱工作，就會計師報告而言，吾等並無注意到任何事項，致使吾等相信匯報期末比較財務資料在各重大方面並無按照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所載基準編製及呈列。

附錄 — B

有關目標歷史財務資料的會計師報告

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及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須報告事項

調整

於編製歷史財務資料時，並無對第IB-4頁所界定的相關財務報表作出調整。

股息

我們提述歷史財務資料附註14，當中載述目標概無就往績記錄期間派付股息。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日期〕

目標的歷史財務資料

編製歷史財務資料

下文所載的歷史財務資料構成本會計師報告的一部分。

歷史財務資料所依據的目標於往績記錄期間的財務報表乃根據與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一致的會計政策編製，並已由我們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相關財務報表」）。

歷史財務資料以人民幣（「人民幣」）呈示。除非特別說明，所有金額均約整至最接近的人民幣千元。

附錄 — B

有關目標歷史財務資料的會計師報告

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6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入	6	151,745	163,778	179,566	88,647	89,762
收入成本		(101,894)	(103,179)	(106,998)	(50,825)	(42,630)
毛利		49,851	60,599	72,568	37,822	47,132
投資收入	7	1,383	2,981	3,890	1,875	2,089
其他收入	8	6,071	9,581	5,389	3,830	546
其他收益及虧損	9	(68)	125	1,065	123	500
銷售開支		(12,218)	(9,713)	(5,878)	(506)	(618)
行政開支		(19,847)	(15,110)	(15,259)	(6,713)	(8,107)
諮詢費	31	(14,054)	(32,297)	(47,175)	(20,633)	(5,250)
財務成本	10	(80)	(19)	(118)	(118)	—
除稅前利潤		11,038	16,147	14,482	15,680	36,292
稅項	11	(153)	(185)	(119)	—	(27)
目標擁有人應佔年／ 期內利潤及總綜合收益	12	<u>10,885</u>	<u>15,962</u>	<u>14,363</u>	<u>15,680</u>	<u>36,265</u>

附錄 — B 有關目標歷史財務資料的會計師報告

財務狀況表

	附註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於12月31日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於2017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	251,217	261,997	260,019	252,182
預付租賃款項	16	6,159	5,974	5,789	5,696
結構性存款	17	3,000	—	—	—
應收關聯方款項	24	20,654	60,934	—	—
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支付的按金		—	492	—	—
		<u>281,030</u>	<u>329,397</u>	<u>265,808</u>	<u>257,878</u>
流動資產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8	17,519	22,118	21,816	22,448
應收關聯方款項	24	17,540	16,226	89,872	92,766
預付租賃款項	16	185	185	185	185
結構性存款	17	15,000	53,000	143,500	106,500
銀行結餘及現金	19	37,796	44,761	6,078	41,315
		<u>88,040</u>	<u>136,290</u>	<u>261,451</u>	<u>263,214</u>
流動負債					
遞延收入	20	95,096	111,744	116,403	70,350
貿易應付款項	21	2,325	2,022	1,423	1,12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22	26,067	32,352	42,155	34,107
應付關聯方款項	24	73,383	118,944	169,301	181,265
應付所得稅		145	256	283	290
銀行借款	23	—	16,568	—	—
		<u>197,016</u>	<u>281,886</u>	<u>329,565</u>	<u>287,133</u>
淨流動負債		<u>(108,976)</u>	<u>(145,596)</u>	<u>(68,114)</u>	<u>(23,919)</u>
淨資產		<u>172,054</u>	<u>183,801</u>	<u>197,694</u>	<u>233,959</u>
資本及儲備					
繳足股本	25	60,000	60,000	60,000	60,000
儲備		<u>112,054</u>	<u>123,801</u>	<u>137,694</u>	<u>173,959</u>
		<u>172,054</u>	<u>183,801</u>	<u>197,694</u>	<u>233,959</u>

附錄 — B 有關目標歷史財務資料的會計師報告

權益變動表

	繳足股本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i)	法定 盈餘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ii)	累計利潤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4年1月1日	60,000	—	104,856	—	164,856
年內利潤及總綜合收益	—	—	—	10,885	10,885
視作分派予股權持有人	—	(3,687)	—	—	(3,687)
轉撥	—	—	10,885	(10,885)	—
於2014年12月31日	60,000	(3,687)	115,741	—	172,054
年內利潤及總綜合收益	—	—	—	15,962	15,962
視作分派予股權持有人	—	(4,215)	—	—	(4,215)
轉撥	—	—	15,962	(15,962)	—
於2015年12月31日	60,000	(7,902)	131,703	—	183,801
年內利潤及總綜合收益	—	—	—	14,363	14,363
轉撥視作分派予股權持有人	—	(470)	—	—	(470)
轉撥	—	—	14,363	(14,363)	—
於2016年12月31日	60,000	(8,372)	146,066	—	197,694
期內利潤及總綜合收益	—	—	—	36,265	36,265
轉撥	—	—	36,265	(36,265)	—
於2017年6月30日	<u>60,000</u>	<u>(8,372)</u>	<u>182,331</u>	<u>—</u>	<u>233,959</u>
於2016年1月1日	60,000	(7,902)	131,703	—	183,801
期內利潤及總綜合收益	—	—	—	15,680	15,680
視作分派予股權持有人	—	(299)	—	—	(299)
轉撥	—	—	15,680	(15,680)	—
於2016年6月30日 (未經審計)	<u>60,000</u>	<u>(8,201)</u>	<u>147,383</u>	<u>—</u>	<u>199,182</u>

附註：

- i. 視作分派予股權持有人指對唯一股權持有人謝可滔先生（「謝先生」）低於市場利率墊款的公平值與初步確認時墊款的本金額之間的差額。對謝先生墊款的詳情披露於附註24。
- ii. 根據有關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法律，目標須從目標董事釐定的稅後利潤中撥付不可分派儲備金。

根據有關中國法律法規，對於不要求合理回報的私立學校，其須按照中國公認會計原則以不低於相關學校淨資產年度增加的25%向法定盈餘儲備作出撥備。法定盈餘儲備須用於目標的建設或維護，或教學設備的採購或升級。

附錄 — B

有關目標歷史財務資料的會計師報告

現金流量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6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經營活動					
除稅前利潤	11,038	16,147	14,482	15,680	36,292
調整項目：					
〔銀行利息收入	(108)	(201)	(88)	(56)	(31)〕
應收關聯方款項推算利息收入	(1,275)	(2,780)	(3,802)	(1,819)	(2,058)
預付租賃款項撇銷	185	185	185	93	93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9,792	21,145	21,354	10,353	9,700
結構性存款淨收益	(40)	(277)	(1,151)	(181)	(728)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108	152	86	58	228
財務成本	80	19	118	118	—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量	29,780	34,390	31,184	24,246	43,496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減少(增加)	6,466	(4,599)	302	(1,360)	(632)
遞延收入增加(減少)	10,831	16,648	4,659	(47,287)	(46,053)
貿易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2,325	(303)	(599)	(1,219)	(30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增加(減少)	73	6,285	9,803	6,454	(8,048)
應付關聯方款項增加	14,154	32,340	47,754	20,655	4,735
經營產生的現金	63,629	84,761	93,103	1,489	(6,804)
已付所得稅	(52)	(74)	(92)	—	(20)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的淨現金	63,577	84,687	93,011	1,489	(6,824)

附錄 — B

有關目標歷史財務資料的會計師報告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6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投資活動					
已收取利息收入	108	201	88	56	31
物業、廠房及設備付款	(22,468)	(32,569)	(18,970)	(6,866)	(2,091)
贖回結構性存款	3,040	25,277	216,151	60,181	37,728
購入結構性存款	(18,000)	(60,000)	(305,500)	(60,000)	—
對關聯方的墊款	(23,066)	(41,901)	(29,180)	(5,172)	(1,150)
關聯方還款	3,650	1,500	19,800	386	314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淨現金	(56,736)	(107,492)	(117,611)	(11,415)	34,832
融資活動					
關聯方墊款	22,144	21,087	20,603	—	7,341
向關聯方還款	(481)	(7,866)	(18,000)	—	(112)
銀行借款所得款項	18,000	16,568	18,000	—	—
償還銀行借款	(18,000)	—	(34,568)	(16,568)	—
已付利息	(80)	(19)	(118)	(118)	—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淨現金	21,583	29,770	(14,083)	16,686	7,22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	28,424	6,965	(38,683)	(26,612)	35,237
年/期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372	37,796	44,761	44,761	6,078
年/期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指銀行結餘及現金	37,796	44,761	6,078	18,149	41,315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1. 一般資料

目標於1996年4月9日於中國根據中國法律以「廣州白雲工商技工學校」名稱成立為技工學校。於2003年6月12日，目標將其名稱更改為「廣州白雲工商高級技工學校」。於2005年3月4日，目標獲批准為技師學院並改名為廣州市白雲工商技師學院。於2015年10月28日，目標將其名稱更改為「廣州白雲工商高級技工學校（廣州市白雲工商技師學院）」。自其成立日期至2017年8月14日，謝先生為目標的唯一學校舉辦人及股權持有人。於2017年8月14日，謝先生將其股權出售予禮和教育諮詢（贛州）有限公司（中國教育集團控股有限公司通過合同協議控制的公司），該公司隨後成為目標的唯一學校舉辦人及股權持有人。目標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為中國廣東省廣州白雲區江高鎮田南路13號。

目標的主要業務乃於中國為學生、技術工人及技術人員提供職業教育。

歷史財務資料以人民幣列示，人民幣亦為目標的功能貨幣。

2. 歷史財務資料的編製及呈列基準

歷史財務資料已根據附註3所載會計政策編製，該等政策與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一致。

3.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為編製和呈列往績記錄期間的歷史財務資料，目標一貫採納與從2017年1月1日開始的會計期間及整個往績記錄期間生效的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及相關詮釋（「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相等的會計政策。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報告日期，下列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及詮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目標於編製往績記錄期間的歷史財務資料時並無提早應用該等準則、修訂及詮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同的收入及相關修訂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投資合同 ⁴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對價 ¹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之分類及計量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	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同時一併應用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入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	投資物業轉讓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2014年至2016年周期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除外 ¹

附錄 — B

有關目標歷史財務資料的會計師報告

- 1 於2018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2 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3 於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4 於202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金融資產、金融負債、一般對沖會計及金融資產的減值要求的分類和計量提出新的要求。

適用於目標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主要要求如下：

- 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範圍內所有已確認的金融資產其後須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具體而言，於目的為收回合同現金流量的業務模式中持有的債務投資，以及合同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的利息的債務投資，一般按其後會計期間結算日的攤銷成本計量。於目的為同時收回合同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中持有的債務工具，以及金融資產合同條款令於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的利息的債務工具，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方式計量。所有其他債務投資及股權投資則以其後報告期結算日的公平值計量。此外，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實體可以不可撤回地選擇於其他綜合收益內呈列股權投資（並非持作買賣者）其後的公平值變動，僅有股息收入會於損益中確認。
- 就金融資產的減值而言，於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項下按已產生信貸虧損模式計算，相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按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需要實體於各報告日期將預期信貸虧損及該等信貸虧損的預期變動入賬，以反映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的變動。換言之，無須再待發生信貸事件即可確認信貸虧損。

根據目標於2017年6月30日的金融工具和風險管理政策，除預期信貸虧損模型可能會導致提前對尚未產生的與目標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有關的信貸虧損作出撥備外，目標公司董事預計，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不會對目標公司未來的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同收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已頒佈並為實體建立了一個單一的綜合模型，以將來自客戶合同的收入入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生效後，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同及相關詮釋」等現行的收入確認指引。

附錄 — B

有關目標歷史財務資料的會計師報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核心原則乃一個實體應確認收入以體現向客戶轉讓承諾貨品或服務的數額，並反映實體預期就交換該等貨品或服務而應得的對價。具體而言，該準則引入收入確認的五個步驟：

- 第1步：識別與客戶訂立的合同
- 第2步：識別合同內的履約責任
- 第3步：釐定交易價格
- 第4步：將交易價格分配至合同內的履約責任
- 第5步：於實體達成履約責任時（或就此）確認收入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實體於達成履約責任時（或就此）確認收入，即當與特定履約責任相關的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予客戶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已加入更為明確的指引以處理特定情況。

此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要求作出更為廣泛的披露。

於2016年，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澄清，內容有關識別履約責任、主體代理安排、以及許可應用指引。

目標董事預計將來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可能導致更多披露。然而，目標董事預計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將不會對在各報告期間所確認收入的時間及金額產生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同時為出租人及承租人引入一個用以識別租賃安排及會計處理之全面模式。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將於其生效時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相關詮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所識別資產是否由客戶控制區分租賃及服務合同。經營租賃及融資租賃之差異自承租人會計處理中撤銷，並由承租人須就所有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之模式替代，惟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則除外。

使用權資產初步乃按成本計量，其後按成本（除若干例外情況外）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就租賃負債任何重新計量而作出調整。租賃負債按於該日尚未支付的租金現值初始計量。其後，租賃負債就（其中包括）利息及租金以及租賃修訂的影響作出調整。就現金流量分類而言，目標現時呈列其他經營租賃款項為經營現金流量。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有關租賃負債的租金將分類為本金及利息部分，並將呈列為融資現金流量。

與承租人會計處理相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大致轉承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之出租人會計處理規定，並繼續規定出租人將其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

此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規定須作出全面披露。

於2017年6月30日，如附註29所披露，貴集團有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承擔約人民幣7,020,000元。初步評估表明，這些安排將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的租賃定義，因此貴集團將確認所有這些租賃的使用權資產和相應的責任，除非在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後，其符合低價值或短期租賃條件。此外，採用新的要求可能導致上述披露的變動。目標董事預計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與目前的會計政策相比不會對貴集團未來的財務業績產生重大影響。

附錄 — B

有關目標歷史財務資料的會計師報告

除上文所述外，目標董事預期應用其他新及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目標歷史財務資料造成重大影響。

4. 重大會計政策

歷史財務資料乃根據下列符合由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會計政策編製。此外，歷史財務資料包括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所規定的適用披露事項。

歷史財務資料已按照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若干財務投資於各報告期末如下文所載會計政策解釋按公平值計量。歷史成本一般基於為換取服務而支付對價的公平值釐定。

公平值為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在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可能收取或轉讓負債可能支付的價格，不論該價格是否直接觀察可得或使用另一種估值技術估計。就估計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而言，目標經考慮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為該資產或負債進行定價時所考慮有關資產或負債的特徵。在歷史財務資料中計量及／或披露的公平值均在此基礎上予以釐定，惟屬於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範圍內的租賃交易，以及與公平值部分類似但並非公平值的計量（例如國際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內的可變現淨值或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的使用價值）除外。

此外，就財務呈報而言，公平值計量根據公平值計量的輸入數據可觀察程度及公平值計量的輸入數據對其整體的重要性分類為第一級、第二級或第三級，詳情如下：

- 第一級輸入數據是實體於計量日期可以取得的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輸入數據是就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地可觀察的輸入數據（第一級內包括的報價除外）；及
- 第三級輸入數據是資產或負債的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收入確認

收入乃按收取或應收對價的公平值計量。

當收入金額能夠可靠計量、未來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目標及達成目標各項活動的具體標準時，即按下文所述確認收入。

收取的學費及寄宿費通常均在各學期初預先付款，且該等款項初時會記錄為遞延收入。學費及寄宿費在適用課程的相關期間按比例確認。由於向學生收取但並不營利的學費及寄宿費為目標預計於一年內賺取的收入，因此該等款項被記錄為遞延收入及被視為流動負債。

配套服務收入於提供服務時確認。

利息收入乃參考未提取本金及適用實際利率按時間基準計算，實際利率為於初步確認時將估計未來現金收入透過金融資產預期壽命準確地貼現為該資產的眼面淨值的利率。

租賃

倘租約條款將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歸承租人所有時，有關租約列作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約列作經營租賃。

附錄一 B

有關目標歷史財務資料的會計師報告

目標作為承租人

經營租賃付款（包括收購以經營租賃持有的土地成本）按直線法在租賃期內確認為開支。

租賃土地及樓宇

當租賃包括土地及樓宇兩部分，目標會根據評估各部分擁有權所附帶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是否已撥歸目標而將其劃分為融資或經營租賃，除非肯定兩個部分均屬經營租賃，於此情況下，整個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具體而言，最低租賃付款（包括任何一筆過預付款項）於租賃開始時按租賃土地部分及樓宇部分中租賃權益的相對公平值比例於土地及樓宇部分之間分配。

倘租賃付款能可靠分配，以經營租賃入賬的土地租賃權益在財務狀況表中列為「預付租賃付款」，並於租期內按直線法攤銷。當租賃付款不能在土地與樓宇部分兩者間作可靠分配，則整個租賃一般分類為融資租賃。

借款成本

因收購、興建或生產需要長時間籌備方可供其擬定用途或銷售的合資格資產所產生的直接借款成本，計入該等資產的成本中，直至該等資產已大致上可供其擬定用途或銷售。

所有其他借款成本於其產生期間在損益中確認。

政府撥款

除非能合理確定目標將符合有關附帶條件及將會收取有關撥款，否則政府撥款不予確認。

政府撥款乃就目標確認有關開支（預期補助可予抵銷成本開支）期間按系統化的基準於損益中確認。

政府撥款是作為已產生的支出或虧損補償，或旨在給予目標即時的財務支援而發放，並無未來相關成本，且在應收期間於損益中確認。

退休福利成本

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的供款於僱員提供服務後有權收取供款時計作開支。

短期僱員福利

短期僱員福利是在員工提供服務時預期支付的福利的未貼現金額。所有短期僱員福利均被確認為費用，除非另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要求或允許在資產成本中納入利益。

經扣除任何已付金額後，僱員應得的福利（例如工資及薪金、年假及病假）確認為負債。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現時應繳稅項及遞延稅項的總和。

現行應繳稅項乃按年／期內應課稅利潤計算。應課稅利潤不計入其他年度的應課稅或可扣稅收支項目，亦進一步不計入無須課稅或不獲扣稅項目，故有別於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所報除稅前利潤。目標本期稅項的負債使用於報告期末前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率計算。

附錄 — B

有關目標歷史財務資料的會計師報告

遞延稅項乃按歷史財務資料內資產與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利潤所使用相應稅基的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一般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則一般於可能有應課稅利潤以抵銷可扣減暫時差額時確認所有有關差額。倘暫時差額因商譽產生，或自不影響應課稅利潤或會計利潤的交易項下其他資產及負債的初步確認所產生（業務合併所產生者除外），則不會確認有關資產及負債。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在各報告期末進行檢討，並於並無足夠應課稅利潤可用以撥回所有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時作出相應扣減。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以各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率（及稅法）為基礎，按預期變現該資產及清償該負債期間適用的稅率計量。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的計量，應反映目標在各報告期末預期收回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方式所導致的稅務後果。

當期及遞延稅項應計入損益中。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用於生產或提供貨品或服務，或出於行政目的而持有的樓宇（下述在建工程除外），乃按成本減其後累計折舊及其後累計減值虧損（如有）於財務狀況表內入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物業除外）之折舊乃以直線法確認，以撇銷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內的项目成本減剩餘價值。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法於各報告期末檢討，而任何估計變動的影響按預期基準入賬。

用作生產、供應或行政用途之在建物業以成本減任何已確認之減值虧損列賬。成本包括專業費用，及就合資格資產而言，包括根據目標之會計政策資本化之借貸成本。該等物業於完工及可供用於擬定用途時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該等資產之折舊基準與其他物業資產相同，乃於資產可供用於擬定用途時開始計提。

在建工程按成本減任何已確認的減值虧損列賬。在建工程於完成及可作擬定用途時被分類為適當類別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該等資產的折舊於資產可投入擬定用途時按與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相同的基準計提。

資產減值

在各報告期末，目標對其資產的賬面值作出評估，以釐定有否任何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出現減值虧損。如果存在任何此類跡象，則會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作出估計，以確定減值虧損的程度（如有）。如果無法估計單個資產的可收回金額，目標會估計該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如果可以識別任何合理且一致的分配基準，總部資產也應分配至單個現金產生單位，若不能分配至單個現金產生單位，則應將總部資產按能識別的、合理且一致的基準分配至最小的現金產生單位組別。

附錄 — B

有關目標歷史財務資料的會計師報告

可收回金額是指公平值減去銷售費用後的餘額及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在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會採用稅前貼現率貼現為其現值，該稅前貼現率應反映對貨幣時間價值的當前市場評估及該資產特有的風險（未針對該風險調整估計未來現金流量）。

倘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估計將低於其賬面值，則資產的賬面值將調低至其可收回金額。於分配減值虧損時，減值虧損應首先分配至抵減任何商譽的賬面值（如適當），然後按比例抵減該單位資產賬面值上的其他資產。資產賬面值不得減少至低於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如可計量）、其使用價值（如可釐定）及零之中的最高值。已另行分配至資產之減值虧損數額按比例分配至該單位其他資產。減值虧損會即時於損益確認。

倘減值虧損於其後撥回，資產的賬面值將調升至其經修訂的估計可收回金額，而增加後的賬面值不得超過倘該資產在過往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時原應確認的賬面值。減值虧損的撥回乃即時於損益中確認。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實體成為該工具合同條文的訂約方時，於財務狀況表內確認。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步以公平值計量。收購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應佔之直接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確認。收購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除外）直接應佔的交易費用於初步確認時加入或從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公平值扣除（倘適用）。

金融資產

目標的金融資產分類為下列特定類別：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以及貸款及應收款項。有關分類取決於金融資產的性質及目的而定，並於初步確認時釐定。所有以常規方式購入或出售金融資產乃按交易日期基準確認及解除確認。以常規方式購入或出售指須於市場規定或慣例所訂時限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購入或出售。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為計算金融資產的經攤銷成本以及分攤相關期間的利息收入之方法。實際利率乃於初步確認時按金融資產的預計可用年期或適用的較短期間內確切貼現估計未來現金收入（包括構成實際利率不可或缺部分的所有已付或已收費用、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及貼現）至賬面淨值的利率。

除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其利息收入計入其他損益）外，債務工具之利息收入按實際利率基準確認。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於首次確認時，金融資產可以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如果：

- 如此指定可消除或盡可能減少不如此指定可能會出現的計量或確認的不一致性；或
- 該金融資產構成一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組合的一部分，而根據目標制定的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該組合的管理及績效乃以公平值為基準進行評估，且有關於該組合之資料乃按此基準向內部呈報；或
- 其構成包含一項或多項嵌入衍生工具合同的一部分，而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允許將整個組合合同（資產或負債）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附錄 — B

有關目標歷史財務資料的會計師報告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將按公平值列賬，而重新計量產生的任何損益將於損益內確認。於損益確認的淨收益或虧損包括就金融資產所賺取的任何股息或利息，並已計入其他收益或虧損項目。公平值以附註28所述的方式釐定。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未於活躍市場報價而附帶固定或可議定付款的非衍生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後，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其他應收款項、應收關連方款項以及銀行結餘及現金）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任何減值計值（見下文有關金融資產減值虧損的會計政策）。

利息收入乃使用實際利率確認。

金融資產減值

金融資產（除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外）會於各報告期末評定是否有減值跡象。於有客觀證據顯示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因於初步確認該金融資產後發生的一件或多件事件而受到影響時，貸款及應收款項會被視作已減值。

應收款項組合的客觀減值證據可包括目標的過往收款經驗、組合內延遲還款的次數增加，以及與應收款項逾期有關的全國或地方經濟狀況明顯改變。

就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而言，所確認的減值虧損金額為資產賬面值與以金融資產原實際利率貼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間的差額。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值虧損會直接於金融資產之賬面值中作出扣減。其後收回先前已撇銷之金額將計入損益。

就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而言，如在其後期間，減值虧損金額減少，而有關減少客觀上與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的事件有關，則先前已確認的減值虧損會透過損益予以撥回，惟資產於減值撥回當日的賬面值不得超過未確認減值時的攤銷成本。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由實體所發行的債務及權益工具乃根據已訂立合同安排的實質及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的定義被歸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乃證明目標資產於扣除其所有負債後的剩餘權益之任何合同。實體發行的權益工具以取得的收入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的金額記錄。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負債

其他金融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應付關連方款項以及銀行借款）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附錄一 B

有關目標歷史財務資料的會計師報告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為計算金融負債攤餘成本以及在相關期間內分配利息開支的一種方法。實際利率是指將金融負債在預計存續期或更短期間內（如適當）的估計未來現金付款額（包括支付或收取的構成實際利率組成部分的所有費用及貼息、交易費用以及其他溢價或折價）恰好貼現為該工具初步確認時淨賬面額所使用的利率。

利息開支按實際利率法確認。

終止確認

僅在獲取金融資產所產生現金流量的合同權利到期，或將金融資產及該資產所有權的幾乎所有風險及回報轉讓予另一實體的情況下，目標方會終止確認一項金融資產。

一旦終止確認金融資產，資產的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對價的差額會在損益中確認。

僅在目標的義務已經履行、解除或到期時，目標方會終止確認金融負債。終止確認的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對價之間的差額會在損益中確認。

5. 預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

於應用目標的會計政策（如附註4所述）時，目標管理層須對未能透過其他來源確定的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作出預計及假設。該等預計及相關假設乃基於過往經驗及其他視為相關的因素作出。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預計有異。

該等預計及相關假設會不斷進行檢討。倘對會計估計的修訂僅影響進行修訂的期間，則於該期間確認，或倘修訂影響目前及未來期間，則於修訂及未來期間確認。

以下為各報告期末有關未來的主要假設及預計不明朗因素的其他主要來源。該等假設及來源擁有須對下一個財政年度的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作出大幅調整的重大風險。

(a)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使用年期及減值

目標的管理層釐定其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及釐定相關折舊費用的折舊方法。該估計乃根據類似性質及功能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實際可使用年期的管理層經驗而釐定。此外，在出現任何顯示可能無法收回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賬面值的事件或情況出現變化時，管理層會評估減值。倘若可使用年期預計少於先前預期，則管理層將增加折舊費用，或會撤銷或撤減已報廢或出售的廢舊資產。於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以及2017年6月30日，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值分別為人民幣251,217,000元、人民幣261,997,000元、人民幣260,019,000元及人民幣252,182,000元。該等估計如有任何變動，可能會對目標的業績造成重大影響。

(b) 預付租賃款項的可使用年期及可收回性

目標的管理層釐定其預付租賃款項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及釐定相關攤銷費用的攤銷方法。於往績記錄期間，目標的預付租賃款項乃按直線法於50年期間內攤銷。此外，在出現任何顯示可能無法收回預付租賃款項項目的賬面值的事件或情況出現變化時，管理層會評估減值。倘若可使用年期預計少於先前預期，則管理層將增加攤銷費用，或會撤銷或撤減已報廢或出售的廢舊資產。

附錄 — B

有關目標歷史財務資料的會計師報告

於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以及2017年6月30日，預付土地租賃款項的賬面值分別為人民幣6,344,000元、人民幣6,159,000元、人民幣5,974,000元及人民幣[5,881,000]元。該等估計如有任何變動，可能會對目標的業績造成重大影響。

(c) 所得稅

詮釋相關稅項條例及法規時需作出重大判斷，以確定目標是否須繳納企業所得稅。有關評估利用對未來事項作出的估計及假設。目標可能因獲悉新資料而變更對現有稅項負債是否充足的判斷；該等稅項負債變動會影響決定變更期間的稅項開支。

6. 收入及分部資料

目標的主要業務乃於中國為技術工人及技術人員提供職業教育。

收入指自學費、寄宿費及配套服務獲得的服務收入。

目標的經營活動屬於單一經營分部，專注於在中國為學生、技術工人及技術人員提供職業教育。該經營分部已按根據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相符中國適用之相關會計準則及財務法規編製之內部管理報告予以劃分，該內部管理報告由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Li Mengqiang先生（即目標的執行董事）定期審閱，以作出資源分配及評核其表現。主要經營決策者審閱目標的整體年度利潤，以評核表現。由於並無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定期提供分部資產或分部負債，故並無呈列該等資料之分析。

主要服務收入

目標來自主要服務的收入的分析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6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學費	135,789	145,957	161,748	79,724	80,883
寄宿費	13,329	14,825	14,789	7,407	7,370
配套服務	2,627	2,996	3,029	[1,516]	1,509
	<u>151,745</u>	<u>163,778</u>	<u>179,566</u>	<u>88,647</u>	<u>89,762</u>

地區資料

目標於中國運營。目標的所有客戶及目標的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

主要客戶資料

概無單一客戶於往績記錄期間佔目標總收入的10%或以上。

附錄一 B 有關目標歷史財務資料的會計師報告

7. 投資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6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銀行存款的淨收益	108	201	88	56	31
應收關聯方款項的 推算利息收入	1,275	2,780	3,802	1,819	2,058
	<u>1,383</u>	<u>2,981</u>	<u>3,890</u>	<u>1,875</u>	<u>2,089</u>

8. 其他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6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教務管理收入	3,756	4,431	1,414	770	429
管理費收入	256	80	163	7	6
政府撥款(附註)	225	2,123	2,635	2,011	—
其他	1,834	2,947	1,177	[1,042]	[111]
	<u>6,071</u>	<u>9,581</u>	<u>5,389</u>	<u>3,830</u>	<u>546</u>

附註：政府撥款主要指因組織大學活動及改進技工教育質量而從政府部門獲取的無條件補貼。

9.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6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結構性存款的利息收入	40	277	1,151	181	728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 淨虧損	(108)	(152)	(86)	(58)	(228)
	<u>(68)</u>	<u>125</u>	<u>1,065</u>	<u>123</u>	<u>500</u>

附錄一 B 有關目標歷史財務資料的會計師報告

10. 財務成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款利息開支	(80)	(19)	(118)	(118)	-

11. 稅項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所得稅開支包括：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153	185	119	-	27

於往績記錄期間的所得稅開支與按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的除稅前利潤對賬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利潤	11,038	16,147	14,482	15,680	36,292
按25%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2,760	4,037	3,621	3,920	9,073
無須課稅收入的稅項影響	(37,742)	(42,033)	(45,740)	(22,853)	(22,795)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項影響	35,135	38,181	42,238	18,933	13,749
年／期內稅項支出	153	185	119	-	27

於往績記錄期間，目標須繳納25%的中國企業所得稅。

附錄 — B

有關目標歷史財務資料的會計師報告

根據民辦教育促進法實施條例，倘民辦學校的舉辦人並無要求合理回報，該學校可享有與公立學校相同的稅務優惠。因此，倘提供學術資格教育的民辦學校的舉辦人並無要求合理回報則有關學校可享有所得稅免稅優惠。目標獲相關地方稅務部門豁免就若干學費、寄宿費、政府撥款及利息收入繳納企業所得稅。於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16年及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非課稅收入分別為人民幣150,968,000元、人民幣168,132,000元、人民幣182,960,000元、人民幣91,412,000元（未經審計）及人民幣91,180,000元，而相關不可扣稅開支分別為人民幣140,540,000元、人民幣152,724,000元、人民幣168,952,000元、人民幣75,732,000元（未經審計）及人民幣54,996,000元。

12. 年／期內利潤及總綜合收益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6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年／期內利潤及總綜合收益					
乃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					
後得出：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					
（附註13）					
— 薪金及其他津貼	41,469	49,622	64,492	31,489	29,827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5,970	6,107	6,947	3,413	3,464
總員工成本	47,439	55,729	71,439	34,902	33,29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9,792	21,145	21,354	10,353	9,700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185	185	185	93	93
審計師酬金	55	36	59	—	—
有關租用物業的最低經營租賃租金開支	2,778	6,281	6,231	3,115	1,619

13. 董事及僱員薪酬

董事

於往績記錄期間，已付目標董事的薪酬如下：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董事袍金	薪金及 其他津貼	酌情花紅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Li Mengqiang先生	—	220	310	23	553
Xie Zhanpeng先生（附註）	—	103	100	—	203
	—	323	410	23	756

附錄一 B 有關目標歷史財務資料的會計師報告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董事袍金	薪金及 其他津貼	酌情花紅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Li Mengqiang先生	–	221	340	25	586
Xie Zhanpeng先生 (附註)	–	103	97	–	200
	–	324	437	25	786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董事袍金	薪金及 其他津貼	酌情花紅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Li Mengqiang先生	–	221	400	24	645
Xie Zhanpeng先生 (附註)	–	9	–	–	9
	–	230	400	24	654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計)

	董事袍金	薪金及 其他津貼	酌情花紅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Li Mengqiang先生	–	110	–	12	122
Xie Zhanpeng先生 (附註)	–	9	–	–	9
	–	119	–	12	131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董事袍金	薪金及 其他津貼	酌情花紅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Li Mengqiang先生	–	110	–	12	122

附註：Xie Zhanpeng先生於2016年1月31日退任。

上文列示的執行董事薪酬乃就其於往績記錄期間有關目標管理事務的服務而支付。目標的若干執行董事有權獲得根據個人表現及市場趨勢釐定的酌情花紅。

附錄 — B

有關目標歷史財務資料的會計師報告

僱員

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各年以及截至2016年6月30日（未經審計）及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目標五位最高薪酬人士分別包括1位董事，其薪酬包含在上述披露中。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各年以及截至2016年6月30日（未經審計）及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其餘4位人士的薪酬分別載列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6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其他福利	1,103	1,256	1,283	334	374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47	177	173	41	44
	<u>1,250</u>	<u>1,433</u>	<u>1,456</u>	<u>375</u>	<u>418</u>

薪酬介乎下列範圍的最高薪酬人士（目標的董事除外）的人數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6年	2017年
	(未經審計)				
零至1,000,000港元	<u>4</u>	<u>4</u>	<u>4</u>	<u>4</u>	<u>4</u>

於往績記錄期間，目標並無向董事或五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吸引其加入目標或加入時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

於往績記錄期間，概無目標的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

14. 股息

貴公司於往績記錄期間並無派付或擬派任何股息，於2017年6月30日後亦無擬派任何股息。

附錄一 B 有關目標歷史財務資料的會計師報告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租賃土地 及樓宇 人民幣千元	租賃 物業裝修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家具及裝置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14年1月1日	261,511	41,593	4,256	89,861	–	397,221
添置	–	7,848	612	7,339	6,669	22,468
轉讓	2,642	3,404	–	–	(6,046)	–
出售	–	–	(80)	(1,986)	–	(2,066)
於2014年12月31日	264,153	52,845	4,788	95,214	623	417,623
添置	4,042	9,512	206	3,303	15,014	32,077
轉讓	8,676	4,946	–	–	(13,622)	–
出售	–	–	(39)	(2,896)	–	(2,935)
於2015年12月31日	276,871	67,303	4,955	95,621	2,015	446,765
添置	–	1,603	433	10,456	6,970	19,462
轉讓	8,985	–	–	–	(8,985)	–
出售	–	–	(1)	(1,689)	–	(1,690)
於2016年12月31日	285,856	68,906	5,387	104,388	–	464,537
添置	–	807	204	454	626	2,091
轉讓	–	–	–	–	–	–
出售	–	–	–	(3,834)	–	(3,834)
於2017年6月30日	285,856	69,713	5,591	101,008	626	462,794
折舊						
於2014年1月1日	73,294	14,920	1,837	58,521	–	148,572
年內撥備	4,980	4,408	540	9,864	–	19,792
出售時撇銷	–	–	(80)	(1,878)	–	(1,958)
於2014年12月31日	78,274	19,328	2,297	66,507	–	166,406
年內撥備	5,080	5,315	603	10,147	–	21,145
出售時撇銷	–	–	(37)	(2,746)	–	(2,783)
於2015年12月31日	83,354	24,643	2,863	73,908	–	184,768
年內撥備	5,654	6,593	627	8,480	–	21,354
出售時撇銷	–	–	(1)	(1,603)	–	(1,604)
於2016年12月31日	89,008	31,236	3,489	80,785	–	204,518
期內撥備	2,400	3,373	404	3,523	–	9,700
出售時撇銷	–	–	–	(3,606)	–	(3,606)
於2017年6月30日	91,408	34,609	3,893	80,702	–	210,612
賬面值						
於2014年12月31日	<u>185,879</u>	<u>33,517</u>	<u>2,491</u>	<u>28,707</u>	<u>623</u>	<u>251,217</u>
於2015年12月31日	<u>193,517</u>	<u>42,660</u>	<u>2,092</u>	<u>21,713</u>	<u>2,015</u>	<u>261,997</u>
於2016年12月31日	<u>196,848</u>	<u>37,670</u>	<u>1,898</u>	<u>23,603</u>	<u>–</u>	<u>260,019</u>
於2017年6月30日	<u>194,448</u>	<u>35,104</u>	<u>1,698</u>	<u>20,306</u>	<u>626</u>	<u>252,182</u>

附錄 — B

有關目標歷史財務資料的會計師報告

上述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在建工程除外）乃經考慮其估計剩餘價值後，按以下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计提折舊：

租賃土地及樓宇	50年或租賃期（以較短者為準）
租賃物業裝修	10年或租賃期（以較短者為準）
汽車	5年
家具及裝置	5年

於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以及2017年6月30日，目標正就其位於中國且賬面值為人民幣116,562,000元、人民幣123,003,000元、人民幣109,231,000元及人民幣[126,971,000]元的該等租賃土地及樓宇申領房產證。目標的董事認為，缺乏正式業權並未使有關樓宇減值。目標的董事亦相信，該等租賃土地及樓宇的正式業權將適時向目標授出。

16. 預付租賃款項

目標的預付租賃款項包括位於中國的租賃土地，就申報目的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於2017年	
	2014年	2015年	201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6,159	5,974	5,789	5,696
流動資產	185	185	185	185
	<u>6,344</u>	<u>6,159</u>	<u>5,974</u>	<u>5,881</u>

目標正在申請中國國內的土地使用證。目標管理層認為，缺乏正式業權並未使有關預付租賃款項減值及預付租賃款項的正式業權將會適時頒授予目標。

附錄一 B 有關目標歷史財務資料的會計師報告

17. 結構性存款

於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以及2017年6月30日，結構性存款分別人民幣18,000,000元、人民幣53,000,000元、人民幣143,500,000元及人民幣106,500,000元乃由中國的銀行發行。

結構性存款的預期回報率（無擔保）如下所示，有關回報率取決於包括上市股份、債券、債權證及其他金融資產在內的相關金融工具的市價：

	於12月31日			於2017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6月30日
結構性存款	2.00%至6.30%	2.00%至6.30%	1.90%至4.60%	1.90%至4.60%

於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目標有權於各報告期末後或在發出事先通知的情況下隨時贖回結構性存款，預期到期日分別介乎一至19個月、一至七個月、五至八個月。於2017年6月30日的結構性存款可提前發出通知隨時贖回。

結構性存款因其包含非緊密相關之嵌入式衍生工具，於初步確認時被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目標管理層認為根據對方銀行提供的其於各報告期末支付贖回存款之價格，該等結構性存款的公平值與其同日的賬面值相若。

就申報目的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於2017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15,000	53,000	143,500	106,500
非流動資產	3,000	—	—	—
	<u>18,000</u>	<u>53,000</u>	<u>143,500</u>	<u>106,500</u>

18.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12月31日			於2017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員工墊款	—	—	—	1,305
其他按金	213	1,363	597	597
應收教育局款項	15,908	19,262	20,605	19,360
其他應收款項	858	957	374	940
預付款項	540	536	240	246
	<u>17,519</u>	<u>22,118</u>	<u>21,816</u>	<u>22,448</u>

附錄一 B 有關目標歷史財務資料的會計師報告

19. 銀行結餘及現金

銀行結餘及現金包括目標持有的現金及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內的短期存款。

於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以及2017年6月30日，目標的銀行存款分別按加權平均年利率0.35%、0.35%、0.30%及0.30%計息。

20. 遞延收入

	於12月31日			於2017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學費	82,353	97,282	101,944	63,390
寄宿費	9,495	10,023	9,795	5,776
配套服務	3,248	4,439	4,664	1,184
	<u>95,096</u>	<u>111,744</u>	<u>116,403</u>	<u>70,350</u>

21. 貿易應付款項

供應商就採購貨品及提供服務授出的信貸期介乎7天至30天。目標已制定金融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項於信貸期限內結清。

以下為按收訖貨物或服務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

	於12月31日			於2017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0至30天	2,257	1,641	1,174	906
31至90天	43	252	9	213
91至365天	21	18	110	2
超過365天	4	111	130	—
	<u>2,325</u>	<u>2,022</u>	<u>1,423</u>	<u>1,121</u>

2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於12月31日			於2017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計員工福利及薪金	14,090	12,972	25,952	14,806
已收按金	2,571	1,203	985	36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9,057	17,441	14,049	18,204
其他應付稅項	349	736	1,169	732
	<u>26,067</u>	<u>32,352</u>	<u>42,155</u>	<u>34,107</u>

附錄 — B

有關目標歷史財務資料的會計師報告

23. 銀行借款

	2014年	於12月31日 2015年	2016年	於2017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須於一年內償還的有抵押 銀行借款：	<u> -</u>	<u> 16,568</u>	<u> -</u>	<u> -</u>

目標的定息借款須按1年期中國人民銀行基準利率支付利息。目標的借款的實際利率如下：

	2014年	於12月31日 2015年	2016年	於2017年 6月30日
定息銀行借款	<u> 不適用</u>	<u> 4.88%</u>	<u> 不適用</u>	<u> 不適用</u>

目標的銀行借款以收取學費及寄宿費的權利作抵押，亦由目標的股權持有人謝先生擔保，於2015年12月31日的擔保金額為人民幣50,000,000元。

附錄一 B 有關目標歷史財務資料的會計師報告

24. 應收(應付)關連方款項

應收關連方款項 關連方名稱/姓名	最高未償還金額								
	於2014年 1月1日	2014年	於12月31日 2015年	2016年	於2017年 3月30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謝先生 (附註i)	[21,190]	38,194	76,974	89,872	92,766	40,605	80,819	90,387	[92,766]
廣東白雲學院 (附註ii)	-	-	186	-	-	-	186	186	-
	<u>21,190</u>	<u>38,194</u>	<u>77,160</u>	<u>89,872</u>	<u>92,766</u>				
應付關連方款項 關連方名稱/姓名									
謝先生 (附註i)	(18,000)	(18,000)	(18,000)	-	-				
廣東白雲學院 (附註ii)	(19,566)	(41,229)	(54,450)	(75,053)	(82,282)				
江西科技學院 (附註iii)	-	(14,054)	(46,351)	(93,526)	(98,776)				
廣州阿博特數碼紙業有限公司 (「阿博特」) (附註iv)	-	(100)	(143)	(189)	(207)				
廣州雲濤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雲濤」) (附註v)	-	-	-	(533)	-				
	<u>(37,566)</u>	<u>(73,383)</u>	<u>(118,944)</u>	<u>(169,301)</u>	<u>(181,265)</u>				
按呈報用途分析：									
流動資產	[21,190]	17,540	16,226	89,872	92,766				
非流動資產	-	20,654	60,934	-	-				
	<u>21,190</u>	<u>38,194</u>	<u>77,160</u>	<u>89,872</u>	<u>92,766</u>				
流動負債	<u>(37,566)</u>	<u>(73,383)</u>	<u>(118,944)</u>	<u>(169,301)</u>	<u>(181,265)</u>				

附註：

- (i) 目標向股權持有人提供於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以及2017年6月30日賬面值為人民幣20,654,000元、人民幣60,934,000元、零及零的墊款計入應收股權持有人款項。該等墊款屬非貿易性質、為無抵押、計息且目標的管理層預計該墊款不會於一年內結清。於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以及2017年6月30日，該等墊款面值分別為人民幣23,065,000元及人民幣64,779,000元、零及零，按6.1%、5.4%、4.8%及零的實際年利率計息。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於損益內確認的推算利息收入分別為人民幣1,275,000元、人民幣2,780,000元、人民幣3,802,000元及人民幣2,058,000元。由於該墊款預計不會於一年內結清，故該款項被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應收/(應付)股權持有人款項的剩餘款項屬非貿易性質，為無抵押、不計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 (ii) 應收(應付)目標的股權持有人謝先生控制的廣東白雲學院款項屬非貿易性質，為無抵押、不計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附錄一 B

有關目標歷史財務資料的會計師報告

- (iii) 應付由謝先生及于果先生（「于先生」）作為一致行動人士共同控制的中國教育集團控股有限公司的全資子公司江西科技學院的款項屬貿易性質，為無抵押、不計息及須按需求償還，於2017年8月14日，中國教育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成為目標的控股公司。

以下為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款項結餘的賬齡分析。

	於12月31日			於2017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0-90天	14,054	32,297	26,542	5,250
91-120天	—	—	—	—
121-365天	—	—	20,633	26,542
超過365天	—	14,054	46,351	66,984
	<u>14,054</u>	<u>46,351</u>	<u>93,526</u>	<u>98,776</u>

- (iv) 應付目標的股權持有人謝先生的近親所控制的阿博特的款項屬貿易性質，為無抵押、不計息及須按要求償還，而於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以及2017年6月30日的賬齡為0至90天。
- (v) 應付目標的股權持有人謝先生的近親所控制的雲濤的款項屬貿易性質，為無抵押、不計息及須按要求償還，於2016年12月13日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賬齡為0至90天。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雲濤被出售予第三方。

除應付江西科技學院的款項人民幣5,250,000元外，於2017年6月30日的應收／（應付）關連方的全部餘下未償還款項隨後已由相關人士結清。

25. 實繳資本

於各報告期末的實繳資本指目標的實繳資本。

26. 退休福利計劃

目標的僱員為由中國政府運營的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的成員。目標須按僱員薪金成本的特定百分比作出供款，為福利提供資金，該百分比由退休福利計劃所屬的各個地方政府機關釐定。目標有關退休福利計劃的唯一責任為根據計劃作出規定供款。

目標於往績記錄期間就退休福利計劃作出的供款金額於附註12披露。

27. 資本風險管理

目標管理其資本以確保其能夠持續經營，同時透過優化債務及股本結餘將股權持有人回報提升至最高。目標的整體策略與過往年度保持不變。

目標的資本架構包括淨債務（包括於附註23披露的銀行借款，減去附註19披露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24披露的應付關聯方款項以及包括實繳資本、儲備及累計利潤在內的目標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

董事持續審閱資本架構，當中考慮到資本的成本及各類資本附帶的風險。基於董事提供的建議，目標將通過發行新股份、支付股息及發行新債務或贖回現有債務以平衡其整體資本架構。

附錄 — B 有關目標歷史財務資料的會計師報告

28. 金融工具

(a) 金融工具分類

	於2017年			於2017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 結構性存款	18,000	53,000	143,500	106,500
貸款及應收款項 (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2,756	142,140	116,929	154,381
	<u>110,756</u>	<u>195,140</u>	<u>260,429</u>	<u>260,881</u>
金融負債				
攤銷成本	<u>82,908</u>	<u>148,468</u>	<u>175,795</u>	<u>195,640</u>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目標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其他應收款項、應收關連方款項、結構性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應付關連方款項及銀行借款。有關該等金融工具的詳情披露於相關附註。

與該等金融工具有關的風險及如何減輕該等風險的政策載列如下。目標董事管理及監控該等風險，確保及時以有效方式實施適當措施。

管理層管理及監察該等風險，以確保及時及有效地實施適當措施。該等風險包括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利率風險

目標的公平值利率風險主要與其定息銀行借款有關。目標亦由於計息金融資產（主要為按現行市場利率計息的銀行結餘（詳情見附註19）而須承擔現金流量利率風險。目標現時並無利用任何衍生合同對沖其面臨的利率風險。然而，目標的董事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利率風險。

敏感度分析未予呈列乃由於往績記錄期間目標就銀行結餘所承受的利率風險甚小。

信貸風險

如對手方未能履行責任，於財務狀況表所列的目標各項已確認金融資產的賬面值即為目標所須承受的最大信貸風險的最佳反映。

為減低其他應收款項及應收關聯方款項的信貸風險，管理層定期根據以往償付記錄及過往經驗對其他應收款項的可收回程度作集體評估以及個別評估。董事相信目標其他應收款項的尚未償還結餘並無固有的重大信貸風險。此外，由於目標密切監督關連方還款，故應收關聯方款項的信貸風險有所降低。

由於對手方均為知名金融機構，故銀行結餘的信貸風險屬有限。

附錄 — B

有關目標歷史財務資料的會計師報告

流動性風險

於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以及2017年6月30日，目標公司分別錄得淨流動負債人民幣108,976,000元、人民幣145,596,000元、人民幣68,114,000元及人民幣23,919,000元。鑒於該等情況，於評估目標公司是否有足夠的財務資源繼續作為持續經營時，董事已考慮目標公司的未來流動性和業績以及其可利用的資金來源。目標公司於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以及2017年6月30日的淨流動負債主要由於以下原因所致：(i)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主要包括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以及應計員工福利和工資；(ii)遞延收入，包括學費、寄宿費和配套服務費；及(iii)應付關聯方款項，主要包括應付中國教育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及子公司的款項。

目標董事信納，考慮到來自謝先生的財務支持及目標公司的現金流量預測，目標公司將有足夠的財務資源可履行其於可預見將來到期的財務義務，及目標董事認為目標公司有足夠的營運資金可全數履行其自報告期結束起至少未來十二個月內到期的財務義務，因此，歷史財務資料乃按照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在管理流動性風險時，目標會監察及維持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在一個管理層認為足以撥付目標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帶來的影響的水平。

下表詳列目標基於協定還款期釐定的金融負債的餘下合同期。該表乃基於目標可能須還款的最早日期，根據金融負債的未貼現現金流量而編製。該表包括利息及本金現金流量。如利率為浮動利率，則未貼現金額按各報告期末的利率曲線計算。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按要求或 於一個月內	一至三個月	三個月 至一年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總未貼現	賬面值
							現金流量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衍生金融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9,525	-	-	-	-	9,525	9,525
應付關聯方款項	-	73,383	-	-	-	-	73,383	73,383
於2014年12月31日		<u>82,908</u>	<u>-</u>	<u>-</u>	<u>-</u>	<u>-</u>	<u>82,908</u>	<u>82,908</u>
非衍生金融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12,956	-	-	-	-	12,956	12,956
應付關聯方款項	-	118,944	-	-	-	-	118,944	118,944
銀行借款—定息	4.88%	-	16,587	-	-	-	16,587	16,587
於2015年12月31日		<u>131,900</u>	<u>16,587</u>	<u>-</u>	<u>-</u>	<u>-</u>	<u>148,487</u>	<u>148,468</u>
非衍生金融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6,494	-	-	-	-	6,494	6,494
應付關聯方款項	-	169,301	-	-	-	-	169,301	169,301
於2016年12月31日		<u>175,795</u>	<u>-</u>	<u>-</u>	<u>-</u>	<u>-</u>	<u>175,795</u>	<u>175,795</u>
非衍生金融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14,375	-	-	-	-	14,375	14,375
應付關聯方款項	-	181,265	-	-	-	-	181,265	181,265
於2017年6月30日		<u>195,640</u>	<u>-</u>	<u>-</u>	<u>-</u>	<u>-</u>	<u>195,640</u>	<u>195,640</u>

附錄一 B 有關目標歷史財務資料的會計師報告

(c)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計量

(i) 目標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乃按經常基準以公平值計量

目標的若干金融資產乃按各報告期間末公平值計量。下表說明該等金融資產的公平值釐定的方式（特別指明估值技巧及所採用的輸入值）。

金融資產	公平值	公平值等級	估值技巧及 主要輸入值	重大 不可觀測 輸入數據	不可觀測 輸入數據與 公平值的關係
結構性存款	於2014年12月31日： 人民幣18,000,000元 於2015年12月31日： 人民幣53,000,000元 於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幣143,500,000元 於2017年6月30日：人 民幣106,500,000元	第三級	貼現現金流量－未 來現金流量根據估 計回報進行估計並 以反映不同交易對 手信貸風險的利率 貼現。	估計回報	估計回報越 高，公平值 越高，反之 亦然

(ii) 第三級計量的對賬

下表呈列結構性存款第三級計量的對賬：

	人民幣千元
於2014年1月1日	3,000
結構性存款淨收益	40
購入結構性存款	18,000
贖回結構性存款	(3,040)
於2014年12月31日	18,000
結構性存款淨收益	277
購入結構性存款	60,000
贖回結構性存款	(25,277)
於2015年12月31日	53,000
結構性存款淨收益	1,151
購入結構性存款	305,500
贖回結構性存款	(216,151)
於2016年12月31日	143,500
結構性存款淨收益	728
購入結構性存款	—
贖回結構性存款	(37,728)
於2017年6月30日	106,500

(iii)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工具公平值

於往績記錄期間，目標董事認為，於歷史財務資料按攤銷成本列賬的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其於報告期間末的公平值相若。

附錄一 B

有關目標歷史財務資料的會計師報告

29. 經營租賃

目標為承租人

目標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於各報告期末到期的未來最少租金付款承擔如下：

	於2015年12月31日		2016年	於2017年 6月30日
	2014年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3,462	5,901	6,218	4,052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 首尾兩年）	4,077	4,846	2,339	1,333
五年以後	2,269	2,015	1,762	1,635
	<u>9,808</u>	<u>12,762</u>	<u>10,319</u>	<u>7,020</u>

經營租賃付款指目標就其若干學術及宿舍房產應付的租金。租賃經商議而租金亦經訂定，租期為一至二十五年。

30.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對賬

	銀行借款	應付 關聯方／董事 的非貿易款項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14年1月1日	—	37,566
融資現金流量（附註）	(80)	21,663
已確認財務成本	80	—
於2014年12月31日	—	59,229
融資現金流量（附註）	16,549	13,221
已確認財務成本	19	—
於2015年12月31日	16,568	72,450
融資現金流量（附註）	(16,686)	2,603
已確認財務成本	118	—
於2016年12月31日	—	75,053
融資現金流量（附註）	—	7,229
已確認財務成本	—	—
於2017年6月30日	<u>—</u>	<u>82,282</u>

附註：現金流量指現金流量表中銀行借款的所得款項及還款以及已支付的利息。

附錄一 B 有關目標歷史財務資料的會計師報告

31. 關聯方交易及結餘

於往績記錄期間，目標與由中國教育集團控股有限公司的控股股權持有人之一及董事于先生及／或目標唯一股權持有人以及其近親謝先生控制的關聯方訂立以下交易：

關聯方	關係	交易性質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江西科技學院	由謝先生及于先生作為一致行動人士共同管理及控制	諮詢費 (附註)	(14,054)	(32,297)	(47,175)	(20,633)	(5,250)
雲濤	由謝先生的一名近親家族成員控制	服務費	-	-	(540)	-	-
阿博特	由謝先生的一名近親家族成員控制	購買紙製品	(101)	(42)	(47)	(22)	(18)
			<u> </u>	<u> </u>	<u> </u>	<u> </u>	<u> </u>

附註：該款項指就江西科技學院為發展學校網絡提供的獨家服務而支付的諮詢費。該服務側重於向目標公司提供與其他教育機構進行學校合作及校企合作的機會，並促進有關計劃的實現。尤其是江西科技學院將引進潛在的合作夥伴，幫助與潛在合作夥伴進行溝通和談判，協助收集和發送相關文件，促進其他相關安排。

於往績記錄期間，目標就廣東白雲學院的營運向廣東白雲學院以零對價授出目標持有的若干物業及其他廠房及設備的土地及樓宇使用權。

主要管理層人員薪酬

目標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層成員於往績記錄期間內的薪酬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短期福利	1,795	1,785	1,871	370	373
離職後福利	219	225	185	93	90
	<u>2,014</u>	<u>2,010</u>	<u>2,056</u>	<u>463</u>	<u>463</u>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的薪酬乃參照個別人士的表現及市場趨勢而釐定。

與關連方的結餘載於第IB-6頁合併財務狀況表及附註24。

32. 報告期後事件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於往績記錄期間後，以下事件發生在報告日期之後：

於2017年8月14日，在禮和教育諮詢（贛州）有限公司收購目標的股權後，目標成為中國教育集團控股有限公司的間接全資子公司。

[於2017年〔●〕，購股權計劃及股權獎勵計劃（定義見[編纂]）獲中國教育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有條件批准及採納，其主要條款載於[編纂]「附錄五—D. 購股權計劃及股權獎勵計劃」。於2017年〔●〕，根據[編纂]前購股權計劃，〔●〕份購股權獲授予目標若干僱員及執行董事。]

33. 董事薪酬

誠如本報告所披露，於往績記錄期間，目標向目標董事支付或應付若干薪酬。根據現時有效的安排，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董事袍金及其他薪酬總額估計約為〔人民幣450,000元〕。

34. 期後財務報表

目標概無就2017年6月30日之後的任何期間編製任何經審計財務報表。